

股票代码:002510

公司简称:天汽模

公告编号 2020-091

债券代码:128090

债券简称:汽模转 2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天汽模，股票代码：002510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汽模转 2，债券代码：128090）自 2020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复牌。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）筹划控制权转让事宜，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代码：002510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28090）自2020年11月24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当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9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与驻马店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及股权转让意向协议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签署<控制权及股权转让意向协议>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0）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

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天汽模，股票代码：002510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汽模转2，债券代码：128090）自2020年11月26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1月26日